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一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产品说明: Product Description:	乙腈, 99% Acetonitrile
目录编号	A901-4、A801-4、A604-4、P901-20
俗名	Methyl cyanide; Ethanenitrile
CAS 号	75-05-8
分子式	C ₂ H ₃ N
生产商	北京汇海科仪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永丰产业基地
紧急电话号码	400-1515-022
化学事故应急咨询服务热线	0532-83889090
推荐用途	实验室化学品.
限制用途	无资料。

二 危险性概述

物理状态
液体

外观与性状
无色

气味
芳香的

紧急情况概述

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造成严重眼刺激。吞咽有害。皮肤接触有害。吸入有害。

GHS危险性类别

易燃液体.	类别2
急性经口毒性	类别4
急性经皮毒性	类别4
急性吸入毒性 - 蒸气	类别4
严重眼损伤 / 眼刺激	类别2

标签元素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乙腈, 99%



警示语

危险

危险说明

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
吞咽、皮肤接触或吸入有害
造成严重眼刺激

预防措施

容器和接收设备接地/等势联接
作业后彻底清洗脸部、手部和任何接触的皮肤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禁止吸烟
保持容器密闭
使用防爆电气/通风/照明/设备
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
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饮水或吸烟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事故响应

如误吸入：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如皮肤(或头发)沾染：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用水清洗皮肤/淋浴
如感觉不适，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漱口

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火灾时：使用干沙、化学干粉或抗溶泡沫进行灭火

安全储存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低温

处置

委托有资质的废弃物处理厂处置内装物/容器

物理和化学危害

蒸汽可能造成闪火或爆炸. 高度易燃.

健康危害

造成严重眼刺激. 吞咽有害. 皮肤接触有害. 吸入有害.

环境危害

没有包含对环境有危险的物质或者在废水处理厂不能被降解的物质。 . 由于其挥发性，可能在环境中迁移. 该产品含有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的所有表面，容易蒸发.

其他危害

对寓居于土壤中的有机物的毒性。 . 对陆生脊椎动物有毒.

三 成分/组成资料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乙腈, 99%

组分	CAS 号	重量百分含量
乙腈	75-05-8	>95

四 急救措施

一般建议

需要立即就医。向现场的医生出示此安全技术说明书。

眼睛接触

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至少15 分钟以上，包括眼皮下面。需要立即就医。

皮肤接触

立即用大量清水清洗至少15分钟。需要立即就医。

吸入

转移至空气新鲜处。若呼吸不规则或停止，进行人工呼吸。如患者摄入或吸入了该物质，不要使用嘴对嘴方法；借助于配备有单向阀的口袋型呼吸面罩或其它适当的呼吸医疗装置进行人工呼吸。需要立即就医。

食入

不得诱导呕吐。立即呼叫医生或解毒中心。

最重要的症状与影响

呼吸困难。过度暴露的症状可能是头痛，头晕，疲倦，恶心和呕吐。新陈代谢可能释放出氰化物。氰化物可能导致头痛、头昏眼花、发虚、虚脱、昏迷不醒，并可能致命。吸入高浓度蒸气可能会导致头疼、眩晕、困倦、恶心和呕吐等症状。

对急救人员之自我防护

清除所有点火源。使用所需的个人防护装备。确保医务人员了解所涉及的物质，采取预防措施保护自己并防止污染扩散。

对医师的备注

对症治疗。这种影响可能延迟发生，因此医学观察是必要的。影响可能延迟7 到10小时后发生。可能被新陈代谢成为氰化物，从而抑制细胞色素氧化酶，损害细胞的呼吸作用。

五 消防措施

适用的灭火剂

雾状水、二氧化碳 (CO₂)、干粉、干砂、抗溶性泡沫。可以使用水雾冷却密闭容器。

基于安全原因而必须不得使用的灭火介质

不得使用强力水流，因为它可能使火势扩散和蔓延。

化学品引起的特殊危害

易燃。蒸气可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蒸气可能传播至点火源并闪回。容器受热时可能发生爆炸。蒸气可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消防员的防护设备和注意事项

在任何火灾中，佩戴MSHA/NIOSH(批准或等效)的压力需求的自给式呼吸器和全面的防护装备。热分解会导致刺激性气体和蒸气的释放。

六 泄漏应急处理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乙腈, 99%

个人预防措施

清除所有点火源。对静电采取预防措施。将人员疏散至安全地带。人员须远离溢出/泄漏区域或处于上风口。确保足够的通风。使用所需的个人防护装备。

环境保护措施

不得排放到环境中。附加生态信息参见第12部分。

为遏制和清理方法

清除所有点火源。对静电采取预防措施。提供充足通风。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和防爆设备。用惰性吸附材料吸收。存放于适当的密闭容器中待处置。防止产品进入下水道。请

参阅第8节和第13节所列的防护措施。

七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

穿个体防护装备/戴防护面具。确保足够的通风。远离明火、热表面和点火源。对静电采取预防措施。严防进入眼中、接触皮肤或衣服。不要吸入烟雾/蒸汽/喷雾。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和防爆设备。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为防止由静电释放引起的蒸气着火,设备上的所有金属部件都要接地。

安全储存

保持容器密闭, 存放于干燥且通风良好处。远离热源, 火花和火焰。易燃区域。

特定用途

在实验室使用

八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控制参数

组分	中国	台湾	香港	英国
乙腈	TWA: 30 mg/m ³ Skin	TWA: 40 ppm TWA: 67 mg/m ³ TWA: 5 mg/m ³	TWA: 40 ppm TWA: 67 mg/m ³ STEL: 60 ppm STEL: 101 mg/m ³ Ceiling: 5 mg/m ³	STEL: 60 ppm 15 min STEL: 102 mg/m ³ 15 min TWA: 40 ppm 8 hr TWA: 68 mg/m ³ 8 hr

组分	ACGI H TLV	OSHA PEL	NI OSH I DLH	欧盟
乙腈	TWA: 20 ppm Skin	(Vacated) TWA: 40 ppm (Vacated) TWA: 70 mg/m ³ (Vacated) TWA: 5 mg/m ³ (Vacated) STEL: 60 ppm (Vacated) STEL: 105 mg/m ³ TWA: 40 ppm TWA: 70 mg/m ³	IDLH: 137 ppm IDLH: 25 mg/m ³ TWA: 20 ppm TWA: 34 mg/m ³	TWA: 40 ppm (8hr) TWA: 70 mg/m ³ (8hr) Skin

监测方法

EN 14042:2003 标题标识符: 工作场所空气。用于评估暴露于化学或生物试剂的程序指南。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乙腈, 99%

暴露控制

工程措施

确保足够的通风, 尤其是在有限区域中. 确保洗眼台和安全淋浴室靠近工作场所. 使用防爆的电器/通风/照明/设备. . 只要有可能, 工程控制措施如工艺隔离或封闭、引入工艺或设备变更以使释放或接触的可能性尽可能的小、以及采用正确设计的通风系统, 都应被采用来控制危险材料源。.

个人防护设备

眼睛防护 护目镜 (欧盟标准 - EN 166)

手部防护 防护手套

手套材料	突破时间	手套的厚度	欧盟标准	手套的意见
丁基橡胶	> 480 分钟	0.35 mm	EN 374 水平 6	按照EN374-3测试化学品的渗透阻力标准进行测试
氯丁橡胶手套	< 60 分钟	0.45 mm		

检查前使用的手套。请注意阅读手套供应商提供的关于手套的渗透性和溶剂穿透时间的说明。请参阅制造商/供应商信息。确保手套适合任务。化学兼容性。灵巧。操作条件。用户的易感性, 例如敏化的影响。同时考虑使用场合的具体情况, 例如危险的切割, 砂磨和接触时间等。删除与护理, 避免皮肤污染的手套。

皮肤和身体防护 穿戴合适的防护手套和防护服以防止皮肤接触

呼吸防护 当浓度超过接触限值时, 工人必须使用合适的呼吸器。
为保护穿戴者, 呼吸防护设备必须正确地配合, 并应妥善的使用和维护。

大型/紧急情况下使用 如果超过接触限值或发生刺激或其他症状, 采用NIOSH/MSHA或欧盟标准EN 136认可的呼吸器
推荐的过滤器类型: 低沸点的有机溶剂 AX 型 棕色 符合以EN371

小规模/实验室使用 如果超过接触限值或发生刺激或其他症状, 采用NIOSH/MSHA或欧盟标准EN 149:2001认可的呼吸器
推荐半面罩 - 阀过滤: EN405; 或; 半面罩: EN140; 加过滤器, EN141

卫生措施 使用时、不得进食、饮水或吸烟. 按规定时间清洁设备,工作区和衣服。.

环境接触控制 无资料.

九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	无色	
物理状态	液体	。
气味	芳香的	
气味阈值	170 ppm	
pH值	无资料	
熔点/熔点范围	-46 °C / -50.8 °F	
软化点	无资料	
沸点/沸程	81 - 82 °C / 177.8 - 179.6 °F	@ 760 mmHg
闪火点	12.8 °C / 55 °F	方法 - 无资料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乙腈, 99%

蒸发速率	5.79	(醋酸丁酯=1.0)
易燃性(固体, 气体)	不适用	液体
爆炸极限	下限 3 vol % 上限 16 vol %	
蒸气压	97 mbar @ 20 °C	
蒸汽密度	1.42	(空气= 1.0)
比重 / 密度	0.781	
堆积密度	不适用	液体
水溶性	可溶混	
在其他溶剂中的溶解度	无资料	
分配系数(正辛醇/水)		
组分	log Pow	
乙腈	-0.34	
自燃温度	525 °C / 977 °F	
分解温度	无资料	
黏度	0.36 cP at 20 °C	
爆炸性	不爆炸	蒸气可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氧化性	不氧化	
分子式	C ₂ H ₃ N	
分子量	41.05	

十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正常条件下稳定.
危险反应	无资料.
危险的聚合作用	不会发生危险性聚合反应.
应避免的条件	不相容产品. 远离明火、热表面和点火源. 暴露在潮湿中。.
应避免的材料	强氧化剂. 强酸. 还原剂. 碱.
有害的分解产物	氰化氢(氢氰酸). 氮氧化物 (NOx). 一氧化碳 (CO). 二氧化碳(CO2).

十一 毒理学信息

产品信息

急性毒性;

组分	半数致死量(LD50) · 口服	半数致死量(LD50) · 皮肤	呼吸的半数致死浓度
乙腈	450-787 mg/kg (Rat) 2460 mg/kg (Rat)	> 2000 mg/kg (Rabbit)	LC50 = 3587 ppm (6.022 mg/l) (Mouse) 4h LC50 = 16,000 ppm (26.8 mg/l) (Rat) 4h

皮肤腐蚀/刺激; 基于现有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乙腈, 99%

严重损伤/刺激眼睛;

类别2

呼吸或皮肤过敏;

呼吸系统

基于现有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皮肤

基于现有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基于现有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致癌性;

基于现有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本品没有已知的致癌化学物质

生殖毒性;

基于现有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STOT单曝光;

基于现有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STOT重复曝光;

基于现有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靶器官

未知.

吸入危险。

基于现有数据, 不符合分类标准

症状 /效应
急性的和滞后

过度暴露的症状可能是头痛, 头晕, 疲倦, 恶心和呕吐: 新陈代谢可能释放出氰化物, 氰化物可能导致头痛、头昏眼花、发虚、虚脱、昏迷不醒, 并可能致命: 吸入高浓度蒸气可能会导致头疼、眩晕、困倦、恶心和呕吐等症状

十二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组分	淡水鱼	水蚤	淡水藻	细菌毒性
乙腈	LC50: = 1850 mg/L, 96h static (Lepomis macrochirus) LC50: = 1000 mg/L, 96h static (Pimephales promelas) LC50: 1600 - 1690 mg/L, 96h flow-through (Pimephales promelas) LC50: = 1650 mg/L, 96h static (Poecilia reticulata)			EC50 = 28000 mg/L 48 h EC50 = 73 mg/L 24 h EC50 = 7500 mg/L 15 h

持久性和降解性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乙腈, 99%

持久存留

持久性是不可能, 基于提供的信息无任何已知的情况.

生物累积潜力

不一定是生物积累性的。

组分	log Pow	生物富集因子 (BCF)
乙腈	-0.34	无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

该产品含有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的所有表面, 容易蒸发. 由于其挥发性, 可能在环境中迁移. 在空气中很快散开。

内分泌干扰物信息

本品中不包含任何已知或怀疑内分泌干扰物

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本产品不含有任何已知或可疑的

臭氧消耗趋势

本产品不含有任何已知或可疑的

十三 废弃处置

残留物/未使用产品带来的废物

废物被分为危险物质. 按欧洲的对废物和危害性废物的条款进行处理. . 按照当地规定处理.

受污染的包装

这个容器处置危险废物或特殊废物收集点. . 清空含有产品残留物(液体或蒸气)的容器, 这些残留物可能有害. . 产品及空容器请远离热源及点火源.

其他信息

废物代码应由使用者根据产品的应用指定. 不要冲到下水道. 符合当地法规时, 可填埋或焚烧.

十四 运输信息

公路和铁路运输

联合国编号

UN1648

正式运输名称

乙腈

危害类别

3

包装组

II

IMDG/IMO

联合国编号

UN1648

正式运输名称

乙腈

危害类别

3

包装组

II

IATA

联合国编号

UN1648

正式运输名称

乙腈

危害类别

3

包装组

II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乙腈, 99%

用户特别注意事项

没有特别的注意事项

十五 法规信息

国际清单

X = 上市, 中国 (IECSC), 欧洲 (EINECS/ELINCS/NLP), U.S.A. (TSCA), 加拿大 (DSL/NDSL), 菲律宾 (PICCS), Japan (ENCS), Japan (ISHL), 澳大利亚 (AICS), Korea (KECL).

组分	危险化学品 名录(2015版)	危险货物 名称表 - 2012版	台湾 - 有毒 化学物质 名录	中国现有 化学物质 名录 (IECSC)	EI NECS	TSCA	DSL	菲律宾 化学品 与化学 物质列 表 (PICCS)	ENCS	ISHL	AICS	韩国既有化 学品目录 (KECL)
乙腈	X	X	X	X	200-835-2	X	X	X	X	X	X	KE-00067

下列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 对该化学品的管理作了相应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职业病分类和目录: 氰及腈类化合物中毒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目录: 列入。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目录: 未

列入。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 未列入。GB18218—2009《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表1): 未列入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高毒物品目录: 未列入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易制毒化学品的分类和品种目录: 未列入

国际公约 斯德哥尔摩公约: 未列入。鹿特丹公约: 未列入。蒙特利尔议定书: 未列入

Component	有毒物质控制法
乙腈 75-05-8 (>95)	Class IV (1 wt%)

十六 其他信息

编制人

产品安全部门。

培训建议

化学品危险意识培训, 结合标签、安全数据表、个体防护设备和个体卫生。

消防和灭火、危害和风险识别、静电、由蒸气和粉尘构成的爆炸性气体环境。

使用个体防护设备, 涵盖了适当的选择、兼容性、穿透阈值、护理、保养、配合和EN标准。

化学品接触的急救措施, 包括使用洗眼和安全淋浴。

化学品事故响应培训。

根据GB/T 16483-2008, GB/T 17519-2013

免责声明

根据我们所掌握的最新知识、信息和观念, 本安全技术说明书中所提供的信息是正确的。所提供的信息仅作为安全操作、使用、加工、储存、运输、处置和排放的指南, 并不能作为保证书或质量说明书。这些信息仅用于指定的特定物质, 可能不适用于与任何其他物质混用, 也不适用于所有情况, 除非文中另有规定

安全技术说明书结束